

中華民國專利證書

新型第 M 377562 號

新型名稱：除濕裝置

專利權人：亞東技術學院

創作人：蘇木川、林大偉、蘇鈺婷、王靖文、陳珮瑄、姜彥竹

專利權期間：自2010年4月1日至2019年11月24日止

上開新型業依專利法規定通過形式審查取得專利權
行使專利權依法應提示新型專利技術報告進行警告

經濟部智慧財產局

局長 王美花

中華民國

99

年

月

1

日



注意：專利權人未依法繳納年費者，其專利權自原繳費期限屆滿之次日消滅。

【11】證書號數：M377562

【45】公告日：中華民國 99 (2010) 年 04 月 01 日

【51】Int. Cl.： F24F3/14 (2006.01)

新型

全 7 頁

【54】名稱：除濕裝置

【21】申請案號：098221986

【22】申請日：中華民國 98 (2009) 年 11 月 25 日

【72】創作人：蘇木川 (TW)；林大偉 (TW)；蘇鈺婷 (TW)；王靖文 (TW)；陳珮瑄 (TW)；姜彥竹 (TW)

【71】申請人：亞東技術學院

ORIENTAL INSTITUTE OF
TECHNOLOGY

臺北縣板橋市四川路 2 段 58 號

[57]申請專利範圍

1. 一種除濕裝置，其包含：本體，該本體內係設有一容置空間，使其得以容置容置體、電熱板、齒輪組、發電馬達及蓄電元件；容置體，其上設有至少一個以上之吸濕體，容置體外緣則包覆設置電熱板，容置體底部則連接設有齒桿體與齒輪組相互啮合；齒輪組，該齒輪組與齒桿體及發電馬達相互啮合；發電馬達，當齒輪組轉動時，係帶動發電馬達之齒輪，使得發電馬達運轉進而產生電能，並儲存於蓄電元件中；蓄電元件，儲存來自發電馬達產生電能，同時透過線體與電熱板相互連接，使其得以提供電熱板所需之電源。
2.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所述之除濕裝置，其中該本體外則另設有芳香劑插槽。
3.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所述之除濕裝置，其中該本體外則另設有濕度感應元件。
4.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所述之除濕裝置，其中該本體頂緣設有太陽能板，透過線體與蓄電元件相互連接。
5.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所述之除濕裝置，其中該本體可為塑膠或金屬材質所製成。
6.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所述之除濕裝置，其中該容置體之造型結構係可為圓弧形或方形。
7.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所述之除濕裝置，其中該齒桿體外緣之齒牙則可為單面或雙面設置。
8.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所述之除濕裝置，其中該吸濕體為矽膠水玻璃。
9.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所述之除濕裝置，其中該蓄電元件可為鋰電池。

圖式簡單說明

第一圖為本創作除濕裝置之立體外觀結構示意圖。

第二圖為本創作除濕裝置之內部正面結構示意圖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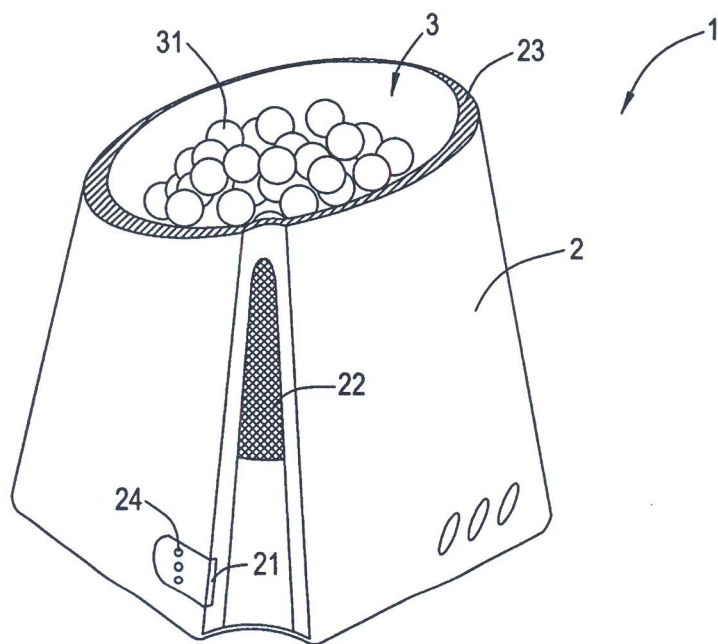
第三圖為本創作除濕裝置之內部側面結構示意圖。

第四圖 A、B、C 為本創作除濕裝置之齒輪組實施作動示意圖。

第五圖為本創作除濕裝置之實施結構示意圖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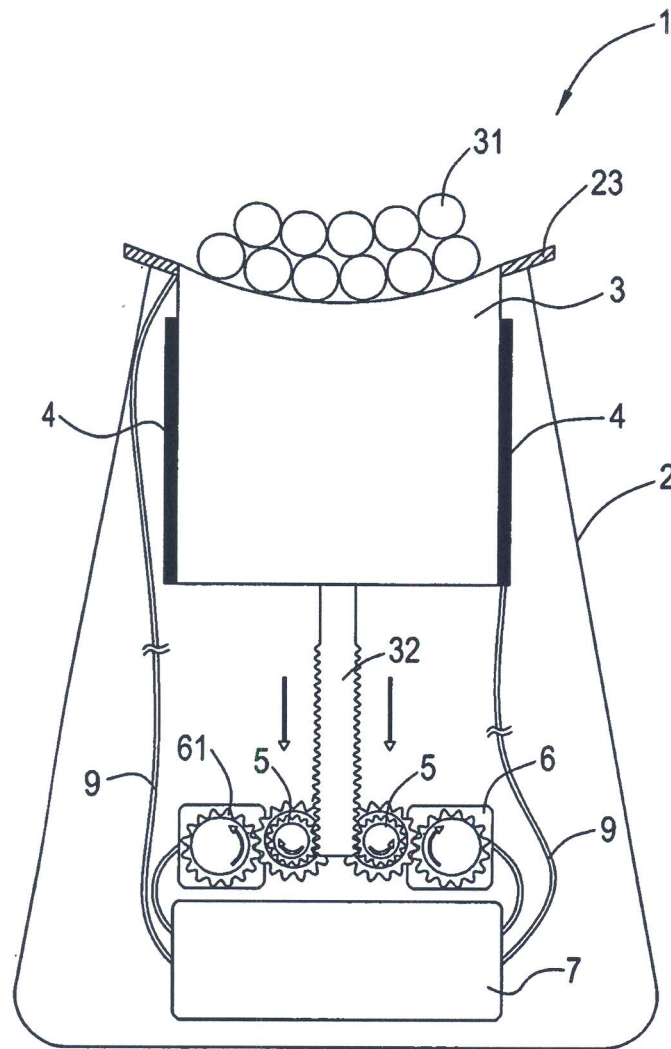
第六圖為本創作除濕裝置之日曬實施示意圖。

(2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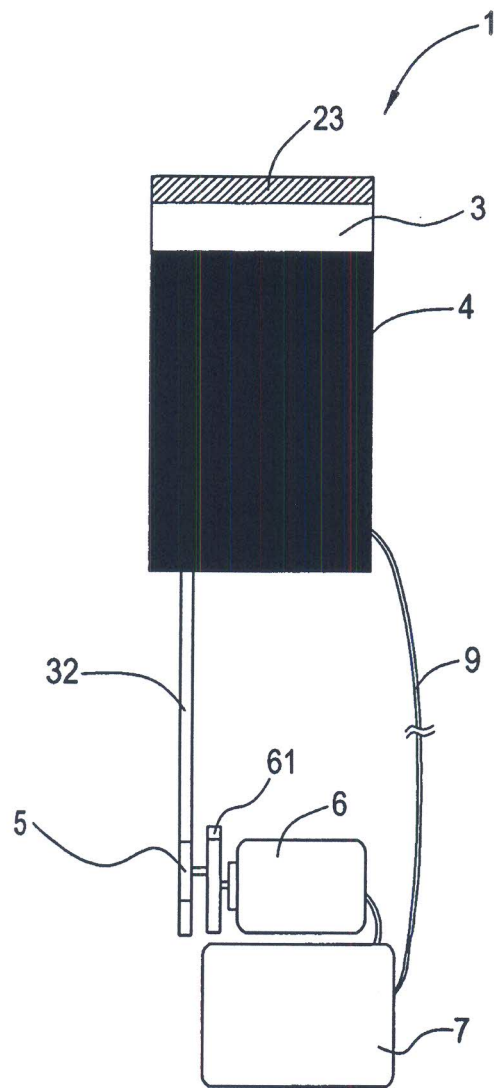
第一圖

(3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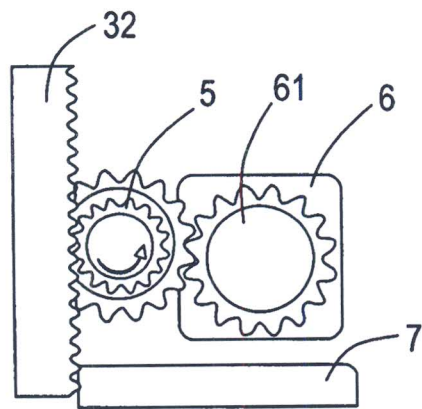
第二圖

(4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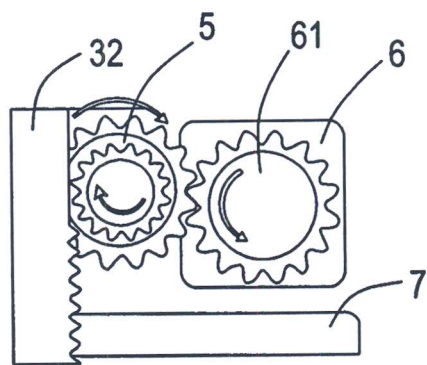


第三圖

(5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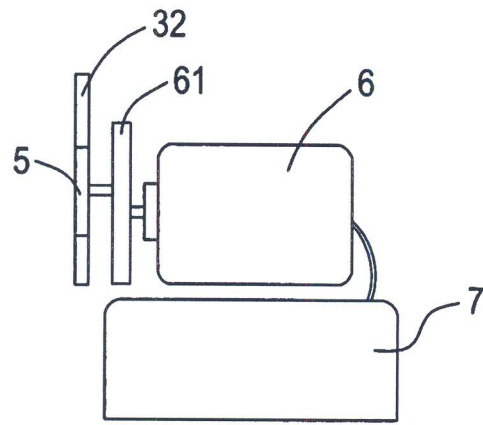


第四圖A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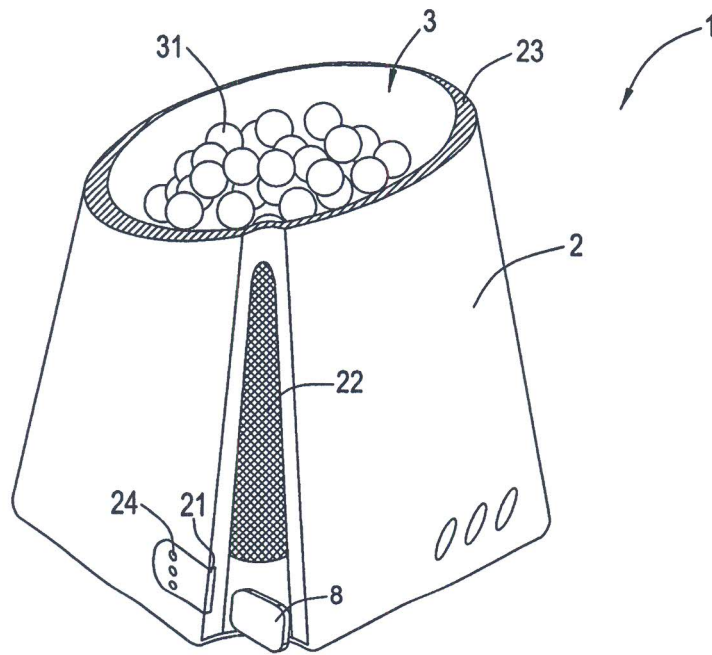


第四圖B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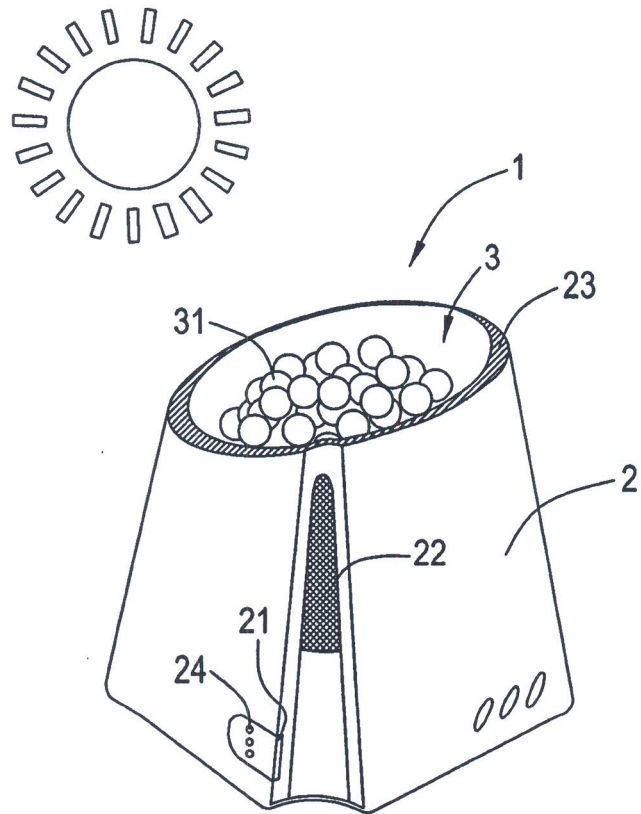
(6)



第四圖C



第五圖



第六圖

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函

機關地址：台北市辛亥路2段185
號3樓

傳 真：(02)23779875

234 掛號

臺北縣永和市福和路353號11樓之18

受文者：亞東技術學院（代收人：黃
茂時 先生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9年4月1日發文

發文文號：(99)智專一(一)證字第

09970526850號

0997052685001

速 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附件：專利證書1紙

主旨：發給第098221986號專利案新型M377562號專利證書1紙，
自民國102年起，每年應於3月31日屆期前繼續繳納年費，
請 查照。

說明：依99年3月9日所繳證書費及第1至第3年年費辦理。（請注
意背面說明）

正本：亞東技術學院
（代收人：黃茂時 先生）

局長 王 美 花

依照分層負責規定
授權單位主管執行